## 昆明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昆明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7年3月3日,以专人送达、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第八 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7年3月15日下午16:00以现场会议 和电话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监事会应到会监事5名,实际 到会监事5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顾俊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 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表决,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 一、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度监事会 工作报告》。
- 二、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 及摘要》

监事会对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编制审议程序进行了全面了解和审 核,并发表以下审核意见:

经审核,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 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 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三、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 算报告》。
- 四、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 配预案》。
- 五、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 制自我评价报告》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和其他有关法规的规定,公司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全面核查和系统评估,并编制了《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经认真审核,监事会对《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如下意见:

- 1. 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遵循内部控制的原则,结合自身实际情况,逐步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制定了较为全面和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能够保证各项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不存在不合理的重大缺陷,公司内部控制体系与现有公司架构是适宜的,执行是有效的。
- 2. 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相对完善,对控股子公司、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募集资金使用、重大投资以及信息披露等重点控制活动的内部控制合规、有效。
- 3. 公司内部控制决策机制、执行机制和监督机制能够保证公司经营管理目标的实现,能够对经营风险起到相应的控制作用,能够保证财务报告的可靠性。

综上所述,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出具的《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客观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及监管机构对上市公司内部控制建设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业务的实际情况,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内部控制制度基本健全,不存在不合理的重大缺陷,公司内部控制体系与现有公司架构是适宜的,执行是有效的。同时,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要求,公司仍应进一步落实和改进内部控制,有效防范和控制风险,提升企业管理水平。

六、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16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2016 年度,公司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合计 382.27 万元,并对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挂账款项 82.43 万元进行核销。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6 年度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资产,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表能更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公司董事会就该项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

七、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2016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 2016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内部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未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八、会议以 5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证券及理财产品投资的议案》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使用投资总额度不超过100,000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证券及理财产品投资,是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前提下进行的,目的是为了最大限度地发挥自有闲置资金的作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并获取较高的短期投资收益,在保证主营业务发展的同时,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多的收益,而且一旦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获批,该资金(根据需求确定具体金额)将用于重组收购等投资及经营活动。该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符合公司《证券投资管理制度》等相关内部制度的规定。监事会同意董事会提出的《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证券及理财产品投资的议案》。

上述第一、二、三、四、七项议案须提交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昆明百货大楼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年3月17日

